

## 六、中小微企业有关政策证明材料（如有）

### 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项目所属行业：工业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兰州市第九十二中学的兰州市第九十二中学校服招标项目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春秋装、夏装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甘肃优学派服装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冬装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甘肃优学派服装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甘肃优学派服装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6日

